

证券代码：688557

证券简称：兰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5-049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9日以邮件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耀华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陈爱玲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营运能力，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公司所有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综合授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自愿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定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2）。

特此公告。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6 日